

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亭子新城近期建设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方案公示

公示说明

《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亭子新城近期建设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方案》是在《达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30）》（2015年版）和《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的指导下，对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亭子新城近期建设区域局部地块进行的优化调整。该调整方案于2022年12月经达州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二次全委会审议通过，现将该调整方案内容进行公示，征求社会公众意见。若对规划调整内容有异议或者疑问者，请与我局联系。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2月16日

公示时间：10天

公示地点：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官网；达州市城市规划馆内；四川达州东部经开区现场点位。

公示期限：2023年2月16日至2023年2月26日

项目名称：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亭子新城近期建设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

调整原因及内容：

原《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亭子新城近期建设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由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于2022年9月编制完成，控规范围约4.74平方公里，为解决闲置土地及近期重大建设项目的落地，结合已批复的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对该控规进行调整，调整后规划范围约5.37平方公里，新增约0.63平方公里（945亩）。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是将北侧约221.5亩闲置土地纳入本规划范围，并结合总规将其用地性质确定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及公园绿地。

二是结合万达开科技创新示范园及鲤鱼河生态公园设计方案对天恩水库周围用地范围进行调整，新增用地约513.6亩。

同时严格控制天恩水库周边用地，严禁违法占用耕地挖湖造景，打造公园。

三是根据已批复的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将原控规南侧约193亩用地纳入本规划范围，并结合总规将其用地性质确定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附注：

1. 陈述申辩意见反馈方式：

（1）信函反馈意见：请邮寄至达州市通川区西外镇凤凰大道386号（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土空间规划科）

（2）咨询电话：0818-2143757

2. 有效反馈意见期：信函反馈意见邮戳日不应超过意见反馈期最后一天，逾期视为无效意见，不予采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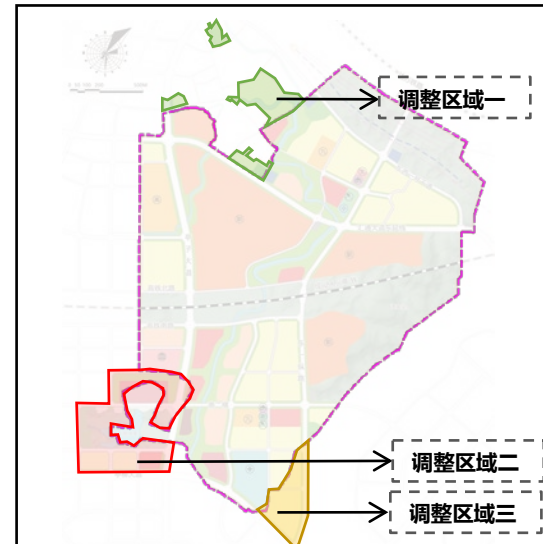
3. 有效反馈意见：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如反馈意见不准确或不完整、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 查询网址：<http://zrzyj.dazhou.gov.cn/>

规划区在达州主城区区位示意图



项目调整范围



调整前



调整后

